



□ 本报记者 张冲
□ 本报通讯员 张雷

巍巍兴安横亘北疆，786公里边境线绵延林海雪原。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地处祖国最北端，集高寒林区、边境前沿、多民族聚居于一体。近年来，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司法局牢牢把握守边护边、法治兴边核心职责，统筹执法监督、基层治理、法律服务、普法宣传等主业，整合司法行政资源，打造北疆特色法治工作体系，全方位筑牢边境安全、生态安全、社会安全法治屏障，为地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强化法治统筹

针对以往法治统筹力度不足等问题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局健全全流程法治监督机制，常态化召开法治专题会议，完善配套制度体系，高质量完成“十五五”法治建设专项编制，通过常态化法治督察查摆整改突出问题，健全追责问责与容错纠错机制，分层开展执法骨干专项培训，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，全区生态法治考核连续3年位居全省前列。

工作中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局创新推行“1811”执法监督工作法（即施行1个措施，健全8项制度，与纪检监察机关打好1个配合，编纂1本行政执法知识读本）和案卷评查机制，常态化排查整治执法不规范问题，聚焦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落实涉企柔性监管，为市场主体精准减负纾困。全面梳理执法权责清单，细化各领域裁量标准，统一规范执法文书，对违规执法线索依纪移送处置，构建事前规范、事中管控、事后问责的闭环监管模式。围绕边境旅游、森林防火、野生动植物保护等重点领域，在漠河市、塔河县打造省级执法规范化试点，推广文明柔性执法模式，树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良好形象。

创建调解品牌

立足高寒林区管控难，边境纠纷多的实际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局深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统筹社区矫正精准管控与矛盾纠纷源头化解，夯实基层平安根基。构建“智能监管+分类矫治+就业帮扶”一体化社区矫正工作体系，实现标准化社区矫正中心全域覆盖，通过法治课堂、警示教育、红色研学、心理疏导等

绘就守边护边兴边新图景

形式落实“一人一策”个性化矫治。2024年启用“北极一明曦”就业实践基地，开展职业技能培训，精准对接就业岗位，推动社区矫正从“管控型”向“育人型”转变。

同时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局搭建全域联动大调解体系，有效破解地域辽阔、多民族聚居，旅游商事纠纷多发等难题。全区建成近300个调解组织，组建千人数调员队伍及行业专家库，整合复议、仲裁、法律援助资源，设立涉企专项调委会，高效化解复杂商事矛盾纠纷。创建边疆民族特色调解品牌，打造塔河鄂伦春“摩苏昆”双语调解、漠河旅游生态调解、呼玛“调解+普法”特色模式。

目前，大兴安岭地区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超99%，29个本土调解品牌筑牢基层治理第一道防线。

优化法律服务

针对边境线漫长、村屯分散的地域特点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局构建线上线下融合、全域覆盖的普惠法律服务体系，严格落实法律援助法，实现刑事案件法律援助全覆盖，重点保障老年人、农民工、残疾人等群体合法权益，推行上门受理、跨区域通办、全流程回访机制，开通困难群众维权“绿色通道”。东北亚国际仲裁中心大兴安岭分会及漠河工作站落地运行，填补边境商事法律服务空白。常态化开展“百名律师联百企”“法治体检”活动，深入村屯、企业开展法律咨询与普法宣讲，精准护航林区市场主体健康发展。

大兴安岭地区高质量通过“八五”普法省级验收，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将普法工作纳入硬性考核。建强专业讲师团、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、普法志愿者、法治副校长队伍，夯实基层普法与青少年法治教育根基，持续打造国道普法景观带、红色法治教育基地等阵地，创新双语宣讲、普法短视频、法治情景剧等浸润式普法形式。聚焦边境安全、森林防火、野生动植物保护专项普法，培育一批国家级、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和普法先进典型。

下一步，大兴安岭地区司法行政系统将持续补短板、创特色、提效能，持续规范执法监督，升级智慧矫正，扩容就业实践基地，做强双语调解，涉企调解、边境普法、规范执法四大特色品牌，统筹推进法治兴安、平安兴安建设，以坚实法治力量守护林海安宁、稳固国门防线，持续护航北疆长治久安。

法治成为基层社会治理最亮底色

浙江平阳法院搭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

□ 本报记者 王春
□ 本报通讯员 章慧

近年来，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以机制创新为支撑、多方联动为抓手、特色品牌为牵引，搭建起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，推动各类矛盾纠纷在法治轨道上高效处置，不断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化解的“平阳解法”。

前端治理

“在家门口的综治中心就能免费调解租房、邻里、物业纠纷，省时、省力、省心。”谈起刚结束的调解经历，房屋租赁纠纷当事人黄先生连连称赞。

此前，黄先生因提前退租，与房东在剩余租金退还问题上产生分歧，本打算向法院起诉，经社区工作人员引导，他来到属地综治中心申请诉前调解。驻点调解员耐心释法说理，仅用半天时间便促成双方达成一致协议，房东现场退还剩余租金，一起潜在的诉讼纠纷化解于诉前。

平阳法院立案庭庭长陈旭介绍说，综治中心建设初期，群众不了解其纠纷化解功能，遇到矛盾纠纷仍习惯到法院起诉。针对这一情况，平阳法院建立“清单式”导诉机制，制发《导诉工作清单》，明确“综合窗口受理—引导调解—委派分流—诉讼兜底”的“先引再立”工作流程，助力提升平阳县综治中心自主化解纠纷能力，健全分层过滤的解纷体系。

如今，对于事实清楚、诉求简单的小额民生纠纷，平阳县综治中心建立起分类分流处置机制：纵向上，将邻里、家事、物业、租赁等纠纷下沉至村社共享法庭和基层网格；横向上，移送至行业主管部门和专业调解组织，逐步形成精准分流、闭环处置的解纷链条。依托标准化建设的综治阵地，“小事不出网格、大事不出镇街、矛盾不上交”的前端治理成效逐步显现。

协同联动

平阳县幸福小区建成20余年，外墙斑驳老化，存在高空坠物隐患。

为彻底消除风险隐患，改善人居环境，小区业委会经业主大会表决，决定采用“居民自筹+政府补助”模式，启动外立面整体翻新工程。然而，9户业主以房屋长期空置、不认可改造必要性为由拒绝出资，工程一度陷入僵局。业委会多次上门沟通未果，最终向平阳法院提起诉讼。

考虑到9户业主多数长期在外地，征得当事人同意后，平阳法院依托“共享法庭”先行开展线上调解，并组建由“庭务主任+调解员+指导法官”构成的联合调解团队。调解期间，团队联动住建部门工作人员实地走访小区，查看外立面修复进展，细致梳理各方诉求与利益关切，逐一回应业主的法律疑问，讲清法理、说透事理，逐步消解各方对立情绪。经过两周线上线下协同推进，9户业主足额交清款项，改造工程顺利推进，一场牵涉多方利益的纠纷圆满画上句号。

针对老旧小区改造、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，平阳法院持续完善“府院联动、数字赋能、诉调对接、柔性调处”工作体系，积极培育社会解纷力量，与住建、人社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“总对总”协同联动机制，创新推行“类案专调+示范调解”双核驱动模式，以个案示范促类案化解，推动典型化纠纷高效批量解决，切实将司法效能转化为治理效能，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多元治理格局。

创新机制

随着城镇化进程持续推进，平阳县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纠纷步入“多发期”。面对这道社会治理“必答题”，平阳法院以实干作答，交出了一份亮眼答卷。2025年以来，全院受理物业业纠纷1433件，调撤率达75.39%，进入执行程序案件执行完毕率达92.94%，以高质量化解跑出纠纷调处“加速度”。

平阳法院立足甌江人民法庭辖区经济活跃、城镇化进程快等特点，精准锚定房地产业链域司法需求，确定甌江法庭为房地产专业审判法庭，集中管辖全县物业纠纷案件，以专业化审判力量回应群众安居期盼。

甌江法庭创新构建“行业协会前置—镇村联调—法院诉前调处”三级递进调解机制，层层过滤、闭环处置，构筑起矛盾纠纷“缓冲带”。2025年以来，三级调解机制成功化解在物业业纠纷3802件，真正让大量矛盾纠纷解于未发、解决在基层。

甌江法庭同步推行物业纠纷专项调查问卷制度，围绕服务履约、费用收缴、业主诉求等展开“清单式体检”，既帮助调解员快速厘清纠纷“症结”，更推动物业企业主动查摆管理短板。

从源头到末端，从预防到治理，平阳法院以“法治良方”贯穿矛盾纠纷化解全链条，推动更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消弭在萌芽状态。下一步，平阳法院将继续深耕多元解纷机制，让法治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最亮底色，为群众安居乐业、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坚实司法力量。

河北安国法院推进诉讼服务数字化转型

“指尖微法庭”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

□ 本报记者 李 雯
□ 本报通讯员 董晓春 宋泽华

“手机点一点，法官就帮我解决了烦心事。”近日，在外务工的当事人李某通过“指尖微法庭”线上平台完成调解，顺利拿到被拖欠的工资。他的经历，正是河北省安国市人民法院深耕司法便民“微改革”工作的生动缩影。

近年来，安国法院充分依托全国法院“一张网”（全国法院一体化办案办公系统），积极推进“指尖微法庭”改革，以群众“指尖”视角，从案件“微”领域出发，强调立案、阅卷、质证、开庭、调解等诉讼服务全流程便民化提升，这一改革打破时空壁垒，实现线上线下解纷机制的深度融合，不仅减轻了群众诉累，更提升了审判质效，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。

前移服务端

司法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是群众的急难愁盼，以往传统线下诉讼模式中，“诉讼难、跑腿累”是困扰群众维权的现实痛点。与此同时，随着社会矛盾纠纷日益多元化，诉讼案件数量持续增长，法院“案多人少”的压力逐年凸显。

安国法院立足基层司法职能，深入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精准锚定司法便民切入口，创新推行“指尖微法庭”改革。聚焦诉讼服务“微环节”，群众维权“微难题”，全面推进诉讼服务数字化转型，将诉讼服务端口前移至群众手机、电脑等终端设备。

该改革不仅有效降低群众维权的时间、经济成本，更通过数字化手段优化司法资源配置，提升案件流转、审理、办结效率，有效缓解审判压力。同时，依托线上便捷解纷优势，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在早，化解在小，从源头减少诉讼增量，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，筑牢基层和谐稳定的法治根基。

构建诉讼闭环

“没想到法官在手机上就把我们的心结解开了。”近日，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的当事人说。此前，该当事人因子女抚养费问题与前夫产生分歧，双方僵持不下，安国法院受理案件后，承办法官依托“指尖微法庭”平台搭建线上调解沟通群，联动双方律师、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。

调解过程中，法官一方面释明父母对未成年子女的法定抚养义务，普及相关法律法规；另一方面兼顾情理，细致核算双方收入、生活开支情况，耐心劝导双方守护亲情，经过多轮沟通，双方最终冰释前嫌，达成抚养费调解协议，实现案事了人和。

高效化解纠纷的背后，是“指尖微法庭”全流程线上诉讼闭环体系的有力支撑。该平台整合线上立案、电子送达、云端阅卷、异步质证、视频开庭、在线调解等多项功能，构建起“一站式、全链条、无纸化”的线上诉讼服务体系。群众无需往返法院，仅凭手机、电脑，足不出户即可完成诉讼各环节操作，真正实现“数据多跑路，群众少跑腿”，大幅提升解纷效率。



近日，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与县农业农村局渔政部门联合成立“生态环境法典宣讲团”，深入辖区开展巡回普法宣讲，图为宣讲团成员向渔民讲解生态环境法典知识。

本报记者 刘中全 张美欣
本报通讯员 乔元兀 摄

三门峡陕州检察打造“甘棠安澜”品牌筑牢安全生产防线

□ 本报记者 赵红旗
□ 本报通讯员 王 尉 王潘潘

走进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乡村便民换气点，只见燃气钢瓶整齐摆放，工作人员在逐一核对气瓶信息……如今，陕州区安全生产隐患得到有效治理，重点安全生产领域监管规范有序，群众安全感持续提升。这一局面，离不开陕州区人民检察院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守护辖区平安。

今年以来，陕州区检察院牢固树立预防性司法、融合履职、协同共治司法理念，通过打造“甘棠安澜”检察品牌，将安全生产公益诉讼作为民生工程、底线工作，融合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职能，聚焦公共道路、燃气

使用等重点领域，靶向发力，精准监督，推动安全治理模式从“事后追责”向“事前预防”转变，为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筑起坚实法治防线。

陕州区检察院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检察工作重点，构建“全员融入、全域覆盖、全程监督”的工作格局，实行闭环落实机制，切实扛起安全监管检察职责。

陕州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某养老机构存在入住评估不规范、消防通道堵塞等安全隐患，经调查核实后，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民政部门开展全区养老机构拉网式排查，推动12家养老机构完善服务流程、配齐安全设施，落实24小时专人值守，从源头封堵安全漏洞。

针对城区交通信号灯配时不合理、警示标志缺失等问题，陕州区检察院邀请专业人士听证论证，督促新增

交通信号灯16组，更新交通标志标线37处，全面提升道路通行安全。

针对乡村民用燃气非法充装，钢瓶超期等隐患，陕州区检察院督促相关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新建乡村便民换气点3个，完成2万余次入户安检，报废不合格钢瓶1000余个，有效清除群众灶台间的安全隐患。

针对安全生产隐患隐蔽性、专业性强的特点，陕州区检察院拓宽线索收集渠道，建立“内部移送+外部联动”线索摸排机制，实现安全隐患线索常态化、全域化收集。

同时，陕州区检察院通过普法宣讲、公开听证等形式，引导社会各界增强安全意识，营造人人关注安全、积极参与安全治理的良好氛围。

一案撬动全域治理

海南万宁检察公益诉讼破解生活垃圾转运站监管难题

□ 本报记者 邢东伟 霍小功

生活垃圾堆放过程中会渗出大量浓度高、污染性强的渗滤液，倘若未经妥善处理直接排放，将对周边水土环境和居民身体健康造成威胁。

在海南省万宁市，16家运营十余年的生活垃圾转运站，曾一度存在“无排污登记、无预处理设施、无完整处置台账”的监管盲区。近日，万宁市人民检察院利用“大数据模型”锁定违法排污证据，精准制发检察建议，分层施策推动整改，一案撬动全域治理。

万宁市16家生活垃圾转运站自2012年起陆续建成投入使用，承载全市13个镇（区）150多万名群众的垃圾收运工作。十余年来，这16家转运站没有合法排污“身份”，缺少渗滤液预处理设施，渗滤液产生、转运、处置台账残缺，全过程无法追溯，给环保监管带来一定难度。

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，全省生活垃圾转运站污染防治可能存在系统性隐患。万宁市检察院收到线索后，第一时间运用数字检察法律监督模型比对排污登记数据，快速锁定异常点位，初步调查核实后正式立案。

万宁市检察院开展全方位调查，实地走访16家转运

站，询问市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等相关工作人员。完整的证据链呈现在眼前，违法排污、监管失职的事实全部固定。

垃圾渗滤液设施改造是长线工程，为平衡整改时效与监督刚性，万宁市检察院找准解题思路，向监管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，立行立改，叫停渗滤液直排，规范污水收集转运，切断持续污染源头；限期办结，16家转运站全部完成排污登记，补齐环保基础手续；长效攻坚，落实专项资金，全面启动渗滤液预处理设施改造工程。

相关职能部门逐项推进排污口补登、污水管控、工程立项、多年环保难题逐步化解。

个案整改不能止于治一地，更要解一类问题。海南省检察院梳理出全省生活垃圾转运站污染防治中存在的3大类12个突出问题，联合多部门开展全省生活垃圾转运站专项治理。

全省303个垃圾转运站全面“过筛”，排污登记、渗滤液治理、废气管控、台账记录逐项核查，将转运站纳入常态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。专项治理工作收官后，全省260个垃圾转运站完成排污登记，41个关停拆除，实现“应登尽登”，该案例也入选海南检察机关“检察公益诉讼助力美丽海南建设”典型案例，为同类问题的源头治

理提供了法治实践样本。

万宁市检察院将持续聚焦城乡环卫、污水处置等基层环保领域，通过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公益诉讼案件，真正实现“办理一案，治理一片、惠及一方”的制度效能。

漫画/李晓军

